

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十四种“三新食品”

本报讯 目前，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发布公告，新增14种“三新食品”，包括三种新食品原料、八种食品添加剂新品种，三种食品相关产品新品种。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三十七条规定，“三新食品”特指需要特殊审批的三类产品：新食品原料（指在中国无传统食用习惯的原料）；食品添加剂新品种（未列入国家标准或需扩大使用范围的添加剂）；食品相关产品新品种（新型包装材料等）。

本次新增的新食品原料分别为：威尼斯镰刀菌蛋白、接骨木莓花色苷、

油橄榄果多酚。因3种物质在婴幼儿、孕妇和哺乳期妇女人群中的食用安全性资料不足，从风险预防原则考虑，上述人群不宜食用。

新增的食品添加剂新品种分别为：分支酶、 β -丙氨酸、(6S)-5-甲基四氢叶酸，氨基葡萄糖盐、6S-5-甲基四氢叶酸钙、甜菊糖苷（酶转化法）、2'-岩藻糖基乳糖、碳酸钙（海藻来源）。

其中，钙作为营养强化剂已列入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营养强化剂使用标准》（GB 14880），允许用于调制乳等食品类别，碳酸钙是钙的一种化合

物来源。本次公告的碳酸钙是由新生儿原料海藻制得，使用范围和使用量与GB 14880中已批准钙的规定一致。经安全性评估，海藻来源的碳酸钙在已批准食品类别中可以安全使用。

新增的食品相关产品新品种分别为：C.I.颜料白21；硫酸钡、滑石粉、2,2-双[3[3,5-双(1,1-二甲基乙基)-4-羟苯基]-1-氧代丙氧基]甲基]-1,3-丙二基-3,5-双(1,1-二甲基乙基)-4-羟基苯丙酸酯；四[3-(3,5-二叔丁基-4-羟基苯基)丙酸]季戊四醇酯。

针对大众关注的滑石粉，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9685-2016）已批准该物质作为添加剂用于涂料及涂层、橡胶、纸和纸板、黏合剂及聚乙烯（PE）、聚丙烯（PP）、聚苯乙烯（PS）等多种塑料材料及制品。本次公告批准其使用范围扩大至食品接触用聚羟基烷酸酯（PHA）塑料材料及制品，且已验证其安全性。鉴于滑石粉用于婴幼儿人群的安全性资料不足，限制该类材料用于生产婴幼儿专用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。

开盖酒等产品不建议购买 可能存在食品安全隐患

开盖酒、开盒酒、换瓶酒……这些包装不完整但价格诱人的名酒产品，能买吗？近日，据调查发现，部分酒商在直播间、二手平台售卖低价白酒，商家宣称此类产品为包装受损的开盖酒、开盒酒、扫码酒。专家提醒消费者，开盖酒等产品可能存在食品安全隐患，不建议购买。

开盖酒售价较低

近日，据调查发现，在直播平台和二手交易平台上，不少商家售卖原厂包装被破坏的白酒产品；部分直播间还通过团购代金券等隐蔽形式售卖开盖酒、开盒酒。

日前，某短视频平台直播间，整箱6瓶装的53度500毫升规格圆习酒（无积分）显示到手价380元。在电商平台官方旗舰店，同规格产品到手价为每箱590元。主播称产品是正品，“无积分”就是已开盖扫码，同时强调产品瓶盖有2层，仅打开外层扫码，未真正开封、未接触空气。

同日，在某二手交易平台以“开盖酒”为关键词搜索，发现涉及的白酒品牌较多：五粮醇整箱售价199元、老珍酒整箱315元、潭酒1935整箱210元、台源酒整箱210元、洋河梦之蓝6+每瓶售价380元、泸州老窖特曲（500毫升）每瓶199元、红西凤1978（52度500毫升）每瓶255元、汾酒青花20每瓶240元、国台国标10年每瓶260元、董酒G6每瓶225元。

一位售卖开盖郎酒红花郎（15）的卖家称，开盖核销的产品每瓶售价266元，核销扫红包需要用瓶盖里的二维码。该卖家还销售红花郎（15）换瓶酒，售价为238元，价格比开盖酒更低。卖家解释称，换瓶酒产品为品鉴装，公司要求回收空瓶和瓶盖，因此将酒倒入其他红花郎（15）瓶中售卖，“自己喝或朋友喝都很划算”。

除了开盖酒、换瓶酒外，二手平台上还有商家售卖“开盒不开盖”的开盒酒，涉及青花郎、国窖1573、习酒君品、水井坊等。比如，郎酒旗下大单品青花郎，有商家宣称“53度500毫升、带亚克力外壳，无红包，开盒而已”，售价289元。可以发现，品牌官方旗舰店该产品售价每瓶超过700元。此外，不少商家宣称“无损开盖”，比如一位销售品味舍得的商家宣称：“无损，不开盖（焊点已开），内盖不动，酒体不接触空气，可长期储存。”

部分直播间还通过销售所谓代金券，成为开盖酒、开盒酒等产品的流通渠道。日前，在某直播间看到，其销售的白酒几乎涵盖市场主流产品，在该直播间下单即关联的君合美酒类供应链店铺，主播全程强调低价优势，比如汾酒青花30复兴版每盒售价460元（官方旗舰店每盒售价超过800元），潭酒红潭一箱售价730元。直播间里有消费者称怕酒被调换，主播回应“产品是正品，不相信我可以不买”。

官方售后难保证

不少消费者对开盖酒、开盒酒这类产品感到困惑：商家为何要特意打开白酒包装再售卖？为何这类产品售价比正常产品低很多？业内人士解释称，开盖酒等产品的出现，一方面是部分经销商受酒企红包核销活动诱惑，为套利而破坏产品包装；另一方面，酒企向销售渠道压货，加剧了经销商的库存和资金压力，经销商不得不通过非正规渠道出货。还有部分商家借超低价进行炒作。

针对商家“无损开盖”的说法，山东省济南市一位白酒代理商介绍，事实上只要涉及开盖，很难做到无损。不少白

酒产品必须拧开瓶盖才能扫码核销，即便有的品牌设计有内外层瓶盖，无需开封，但也会破坏原包装。

山东省个体私营企业协会酒业分会秘书长欧阳千里补充说，白酒开盖方式多样，比如用线拔头、升温拔头、撕帽换头等。有些场景下，销售者会让消费者现场自行开盖，经销商或终端门店收取费用后，由消费者带走开盖酒。

北京红飒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黄启瑞表示，开盖酒、光瓶酒通过非正规渠道低价销售的行为，涉嫌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等法律法规。这些包

装被破坏的酒品，为假冒伪劣产品提供了可乘之机——回收的真瓶盖、真外盒可能被用于制售假酒，形成“真包装装假酒”情况，存在安全隐患。

据了解，近年来，多家酒企针对开盖酒、开盒酒等产品发布声明，明确表示针对此类产品，不再提供检验服务和售后服务，不对其承担质量保证责任。

黄启瑞表示，开瓶酒等商品的流通违反相关法律规定，既改变了商品原始状态，也可能侵害酒企合法权益。如果消费者明知此类产品违规仍执意购买，需自行承担相应风险。

存在食品安全风险

消费提示。今年1月，四川省保护消费者权益委员会、重庆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、河南省消费者协会、山西省消费者协会联合发出提醒，开盖酒、换瓶酒、光瓶拆分酒等存在极大的安全风险，瓶装白酒产品瓶盖被打开，酒体便失去了原有的密封保护，容易受到空气、灰尘、微生物等污染源的侵袭，可能导致酒液变质，产生有害物质，极易引发食品安全风险，威胁消费者人身安全。

多地消费者组织建议

消费者，选择正规渠道购买白酒，警惕超低价开盖酒、光瓶酒等品牌白酒。购买白酒尽量到大型商场、知名连锁超市、酒类专卖店或有合法资质的网络商家购买。正规渠道通常有严格的进货把关机制，能够最大程度地降低

消费风险。面对超低价兜售的开盖酒、光瓶酒等产品要保持理性，不要盲目追求低价划算，更不能轻信商家所谓原装、真品等说辞。

（孟刚）

